

青海省政府采购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鸣升竞磋（工程）2026-018

项目名称：玛多县 2026 年灾后维修项目

采购单位：果洛藏族自治州玛多县农牧和科技局

青海鸣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05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9
一、说 明	9
二、磋商文件说明	10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12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4
五、磋商过程	15
六、磋商程序及方法	15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	24
八、授予合同	25
九、磋商活动终止	26
十、处罚	26
十一、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	25
十二、其他	27
第四部分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工程类）	28
第五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34
第六部分 采购项目要求	60
第七部分 工程量清单	64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玛多县 2026 年灾后维修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投标客户端 (<https://www.zcygov.cn/>)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5 月 19 日 09:30 (北京时间) 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青海鸣升竞磋（工程）2026-018

项目名称：玛多县 2026 年灾后维修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

预算金额：800000.00 元

最高限价：792793.60 元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玛多县 2026 年灾后维修项目

数量：1

预算金额（元）：800000.00 元

单位：项

简要规格描述：玛多县扶贫商贸中心，因风灾导致屋顶吹毁，本次拟拆除剩余原有部分屋面，重新更换合成楼宇树脂瓦屋面，拆除并新建楼宇广告(不锈钢围边亚克力发光字)1 项。

备注：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工程量清单。

合同履行期限：工期：60 日历天。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玛多县 2026 年灾后维修项目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①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②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③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④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⑤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磋商资格。（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的查询截图及信用报告截图，时间为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10 天内）。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磋商资格。

（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供应商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企业注册地不在青海省辖区内的供应商应提供完整的《青海省省外建设工程企业信息登记册（施工企业）》。

（6）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有建造师执业证、注册证、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注册单位与供应商名称一致），项目负责人应在《青海省工程建设监管和信用管理平台》记录有效。如为小型项目，则小型项目负责人应满足《青海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加强我省住房建筑和市政小型工程项目施工管理及明确小型工程项目负责人任职条件的通知》（青建工（2017）520 号）要求。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 年 05 月 07 日至 2026 年 05 月 12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玛多县 2026 年灾后维修项目

地点：政采云投标客户端 <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0 元/份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05 月 19 日 09：30（北京时间）

地 点：政采云投标客户端 <https://www.zcygov.cn/>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05 月 19 日 09：30（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投标客户端 <https://www.zcygov.cn/>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项

1、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CA 问题联系电话（人工）：天谷 CA 400-087-8198。

2、磋商供应商解密和磋商报价时必须由 e 签宝注册人办理，磋商供应商须在固定电脑设备前登陆等待解密和磋商报价，磋商供应商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如超时，则视为放弃投标。

3、本公告同时在《青海政府采购网》、《青海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以《青海政府采购网》发布的公告为准。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果洛藏族自治州玛多县农牧和科技局

玛多县 2026 年灾后维修项目

地 址：玛多县玛查理镇南大街 80 号

传 真： /

项目联系人(询问)：赵优拉杰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975-834536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青海鸣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万达广场 SOH02 号楼 23 楼 12305 室

传 真： /

项目联系人(询问)：陈官毅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971-5160919

3. 财政监督部门信息

名 称：玛多县财政局

联系电话：0975-8345552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1	采购项目名称	玛多县 2026 年灾后维修项目
2	采购项目编号	青海鸣升竞磋（工程）2026-018
3	采购人	果洛藏族自治州玛多县农牧和科技局
4	采购代理机构	青海鸣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6	采购预算金额	800000.00 元
7	最高限价	792793.60 元
8	项目分包个数	无
9	采购要求	玛多县扶贫商贸中心，因风灾导致屋顶吹毁，本次拟拆除剩余原有部分屋面，重新更换合成楼宇树脂瓦屋面，拆除并新建楼宇广告（不锈钢围边亚克力发光字）1 项。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工程量清单。
10	供应商资格条件	<p>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①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②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③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④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⑤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p> <p>（2）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磋商资格。（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的查询截图及信用报告截图，时间为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10天内）。</p> <p>（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磋商资格。</p> <p>（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5）供应商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p>

玛多县 2026 年灾后维修项目

		<p>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企业注册地不在青海省辖区内的供应商应提供完整的《青海省省外建设工程企业信息登记册（施工企业）》</p> <p>（6）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有建造师执业证、注册证、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注册单位与供应商名称一致），项目负责人应在《青海省工程建设监管和信用管理平台》记录有效。如为小型项目，则小型项目负责人应满足《青海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加强我省住房建筑和市政小型工程项目施工管理及明确小型工程项目负责人任职条件的通知》（青建工（2017）520号）要求。</p>
11	合同履行期限	工期：60日历天。
12	磋商保证金	<p>磋商保证金：15000.00元（壹万伍仟元整）</p> <p>收款单位：青海鸣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分行</p> <p>银行账号：972901128010201</p> <p>款项用途：玛多县2026年灾后维修项目磋商保证金</p> <p>缴费时间：以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的银行到账时间为准。</p>
13	缴费方式	<p>缴费方式：磋商保证金应当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银行转账、电汇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通过银行转账的，必须由供应商从其基本账户汇（转）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p> <p>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磋商响应文件无效。</p>
14	磋商保证金退还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不退现金）；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不退现金）。
15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p>1、电子响应文件编制要求按政采云平台操作要求制作及上传。</p> <p>2、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扫描或复印件内容应清晰可辨，且要求正向放置。</p> <p>3、磋商响应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盖章；磋商供应商提供的扫描（或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p> <p>4、供应商应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磋商响应文件至政采云平台。</p>
16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方式	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线上制作并上传，逾期未完成提交的，将视为放弃此次投标活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60分钟内远程解密磋商响应文件。
17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	2026年05月19日09:30（北京时间）

玛多县 2026 年灾后维修项目

	启时间	
18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及开启地点	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进行线上解密
19	答疑澄清方式	线上答疑。在项目评审时须在线了解开标信息，掌握答疑时间，需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对磋商小组提出的质疑做出应答。供应商须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答疑澄清，如在规定的时间内未答疑的，视同放弃答疑。
20	磋商有效期	自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21	代理服务费收取	收取对象：采购人 收费标准：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以及《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项业务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规定执行，收取陆仟元整。
22	合同签订有效期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3	政府采购合同备案	采购合同全数返回采购代理机构鉴证，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留存叁份原件备案。
24	其他事项	本次采购项目公告发布于《青海政府采购网》、《青海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次采购依据玛多县财政局下达的采购计划，仅适用于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下简称“磋商文件”）中所叙述的项目。本项目采购标的名称为：**玛多县 2026 年灾后维修项目**，本项目属于工程类采购项目，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2. 采购方式、合格的供应商

2.1 本次采购采取竞争性磋商方式。

2.2 合格的供应商：

2.2.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2.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2.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①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②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③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④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⑤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磋商资格。（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的查询截图及信用报告截图，时间为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10 天内）。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磋商资格。

（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玛多县 2026 年灾后维修项目

(5) 供应商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企业注册地不在青海省辖区内的供应商应提供完整的《青海省省外建设工程企业信息登记册(施工企业)》。

(6) 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有建造师执业证、注册证、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注册单位与供应商名称一致),项目负责人应在《青海省工程建设监管和信用管理平台》记录有效。如为小型项目,则小型项目负责人应满足《青海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加强我省住房建筑和市政小型工程项目施工管理及明确小型工程项目负责人任职条件的通知》(青建工(2017)520号)要求。

2.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采购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采购项目的监理人;
- (4) 为本采购项目的代建人;
- (5)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采购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采购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采购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成交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标段磋商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磋商项目响应的。

3. 磋商费用

供应商应自愿承担准备和参加本次磋商有关的所有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发生的费用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磋商文件说明

4. 磋商文件的构成

4.1 磋商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 供应商须知
- (4)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 (5)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相关附件）
- (6) 采购项目要求
- (7) 工程量清单
- (8) 采购过程中发生的澄清、变更和补充文件

4.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磋文件中列示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等内容。如果供应商未按竞磋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对竞磋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根据相关法规要求，此类投标将被拒绝（视为无效响应）。

5. 磋商文件、磋商活动和成交结果的质疑

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磋商活动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如信件、传真等）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不接受匿名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并将答复事宜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告知本项目的所有潜在供应商。

质疑时效期间的计算：

- (1) 对可以质疑的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磋商文件之日或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磋商过程提出质疑的，为磋商程序各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6.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6.1 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对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或者澄清。

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不足 5 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6.3 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开启时间，并在磋商文件中要求的磋商截止时间的三日前在发布本次磋商公告的网站发布变更公告。

6.4 潜在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应随时登录政采云平台投标客户端（<https://www.zcygov.cn/>），及时查看该项目发出的澄清、更正等内容。无论在政采云平台投标客户端（<https://www.zcygov.cn/>）查看与否都视为供应商全部知晓有关澄清、更正的所有事宜。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7. 磋商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7.1 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此磋商发生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7.2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磋商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3 附有外文资料的，须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果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存在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资料为准。其准确性由供应商负责。

8. 磋商报价及币种

8.1 磋商报价为总报价。必须包括：材料费、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税金、设备费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供应商须按“首次报价表”格式填写磋商报价，最后报价不得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

8.2 磋商函中应注明磋商有效期，有效期应与磋商有效期一致。

8.3 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完整填写所有内容，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信，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8.4 磋商最后报价为闭口价，即成交后在合同有效期内价格不变。

8.5 磋商币种为人民币。

9. 磋商保证金

9.1 供应商应将磋商保证金缴款证明做为响应文件的内容一并提供。缴纳的磋商保证金用于因供应商的行为使本次磋商活动受到损失的抵项。在本次磋商活动中未成交且供应商未发生过失行为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五个

工作日内退还。

9.2 供应商应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将磋商保证金缴纳到采购代理机构账户，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

9.3 磋商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通过银行转账的，必须从供应商基本账户直接汇（转）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

9.4 磋商时供应商响应文件中须提供缴款证明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提供保函的供应商须附保函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将视其为不响应磋商要求而拒绝。

9.5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不退现金）；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不退现金）。

9.6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未上传响应文件并且没有以书面形式如信函、传真等告知采购代理机构要撤其响应文件的；

（2）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外，成交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按规定签订合同或未按规定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的；

（3）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4）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5）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0. 磋商有效期

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日。磋商响应文件中承诺的磋商有效期应当不少于磋商文件中载明的磋商有效期。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磋商响应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磋商保证金。

11. 磋商响应文件构成

11.1 供应商应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作为其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编写的磋商响应文件须包括以下内容（格式详见磋商文件第五部分内容）：

附件 1 磋商函及磋商报价表

（一）磋商函

- (二) 竞争性磋商首次报价表
-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附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附件 4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附件 5 资格审查资料
 -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二) 财务状况报告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三) 项目管理机构
 - (四) 其他资格审查资料
- 附件 6 磋商保证金证明
- 附件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附件 8 施工组织设计
 - (一)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 (二) 拟配备本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 (三) 劳动力计划表
 - (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 (五) 施工总平面图
 - (六) 临时用地表
- 附件 9 类似项目情况
 - (一)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二) 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 附件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
- 附件 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附件 12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 磋商最后报价表

注：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盖章；供应商提供的扫描（或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供应商须按上述内容顺序和格式编制磋商响应文件。

12. 磋商响应文件编制和签署

12.1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编制要求：详见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磋商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12.2 供应商须在“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中提供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准确的联系方式。

12.3 磋商响应文件中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公章。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3.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本次采用政采云平台线上制作及上传磋商响应文件。

14. 递送磋商响应文件的地点、截止日期

14.1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地点与磋商地点相同。

14.2 所有磋商响应文件都必须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上传至政采云平台。

14.3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任何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上传或送达的磋商响应文件。

15. 磋商响应文件的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允许供应商在提交最后磋商报价之前声明撤回磋商响应文件，但提交磋商最后报价表之后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否则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五、磋商过程

16. 磋商过程

16.1 供应商应当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https://www.zcygov.cn/>）上传响应文件并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如解密超时，则视为放弃投标。

16.2 磋商时，磋商报价文件中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磋商报价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6.3 磋商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采购人、采购监管、纪检监察等有关方面代表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列席。

16.4 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文件，因供应商输入密码错误(10 次输入机会)、未能按时完成解密、其《数据文件》填写、盖章不规范等原因导致系统无法解析或上传的响应文件损坏无法正常打开的，将会被视为无效投标。

16.5 磋商过程有专人记录，并存档备查。

六、磋商程序及方法

17. 磋商小组

17.1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其成员由具有一定专业水平的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等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7.2 磋商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磋商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磋商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2) 要求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 (3)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 (4) 对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人员和机构进行举报或投诉。

17.3 磋商小组应遵守并履行下列义务：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磋商小组成员责任；

- (3) 对磋商响应文件、磋商情况和磋商中获悉的商业秘密保密；
- (4) 参与磋商报告的起草；
- (5) 解答供应商及有关方面的质疑；
- (6) 配合纪检部门进行投诉处理工作。

17.4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17.5 磋商工作在有关部门的监督和严格保密的情况下依法开展，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磋商工作和磋商结果。

17.6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

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18. 磋商程序

18.1 进入磋商阶段后，磋商小组成员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独立开展评审工作，负责审议所有磋商响应文件，并按先初审、后详细评审的程序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分。

18.2 初审阶段为形式、资格和响应性审查。磋商响应文件在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方面出现的偏离，分为实质性偏离和非实质性偏离。

18.2.1 实质性偏离是指磋商响应文件未能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形式、资格和响应性审查评审办法（初步评审）中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按无效响应处理。以下情况属于实质性偏离。

（1）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供应商资格条件”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2）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缴纳或未足额缴纳磋商保证金的；

（3）擅自修改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以及编制要求的；

（4）磋商响应文件内容没有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的；

（5）供应商擅自改动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内容（包括其他项目清单）的；

（6）不可竞争费用未按相关规定计取的；

（7）工程量清单未由供应商单位盖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或盖章，编制人签字的；

（8）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合同履行期限超过磋商文件规定的期限的；

（9）磋商有效期不能满足磋商文件规定期限的；

（10）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11）任何一轮磋商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

（12）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电子文档的；

（13）磋商响应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4）磋商专家小组认为应按无效处理的其他情况。

18.2.2 非实质性偏离是对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后这些内容不会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以下情况属于非实质性偏离：

- (1) 磋商响应文件文字表述的内容含义不明确；
- (2) 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
- (3) 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
- (4) 提供的技术信息和数据资料不完整；
- (5) 磋商小组认定的其他非实质性偏离情况。

磋商响应文件有上述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予以澄清、说明。澄清说明材料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答疑，并对评委提出的质疑做出应答（如超过时间未进行澄清、说明则视为自动放弃）。该内容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答疑期间，供应商拒绝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做出澄清、说明，或澄清、说明的内容仍不能说明问题的，磋商小组将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对现有的磋商资料做出评审意见。磋商小组对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的内容将不予接受。

18.2.3 在磋商响应文件初审及详细评审过程中，如果磋商小组成员出现对评审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反映，磋商报告中应注明该不同意见。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磋商报告中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磋商结果。

18.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8.4 比较与评价：磋商小组将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办法和标准，对初审阶段（形式、资格和响应性审查）合格且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并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进行磋商报价、施工组织设计、应急方案、项目管理机构、企业业绩等方面的综合比较与评价。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以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的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若得分相同时，按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磋商报价也相同的，按施工组织设计、应急方案、项目管理机构、企业业绩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18.5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文：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65%；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65%；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6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18.6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投标人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投标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18.7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19. 评审办法

19.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政部《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结合该项目的特点制定本评审办法。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内容分为磋商报价（最后报价）、施工组织设计、应急方案、项目管理机构、企业业绩组成（满分100分）。

19.2 形式、资格和响应性评审办法（初步评审）

玛多县 2026 年灾后维修项目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形式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磋商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磋商文件》的规定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磋商文件》的规定
2	资格评审标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具备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进青备案登记	(指外地进青企业)
		企业资质等级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财务状况及政府采购法相关要求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如果出现供应商 IP 地址, Mac 地址一致的情况, 评审委员会将不会启动澄清, 直接否决该响应文件, 并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该情况。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项目负责人资格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3	响应性评审标准	网站查询截图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磋商内容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磋商报价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磋商有效期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合同履行期限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工程质量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磋商保证金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磋商文件》第七部分“工程量清单”给出的子目编码、名称、子目特制、计量单位和工程量。其中“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和“规费”不得作为竞争性费用。磋商报价文件的扉页由供应商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编制人签字。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的	详见《磋商文件》规定		

19.3 评审标准和分值分配:

内容	编列内容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一、施工组织设计: 53 分 二、应急方案: 6 分 三、项目管理机构: 5 分 四、企业业绩: 6 分 五、磋商报价: 30 分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玛多县 2026 年灾后维修项目

施工组织设计 53 分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12 分	供应商应针对本项目制定详细的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方案，方案内容须包括：①拆除工程施工方案②新做工程施工方案。以上 2 项完全满足的得 12 分，每缺少一项扣 6 分，每存在一处不足或缺陷的扣 2 分；扣完为止。 不足或缺陷具体是指：对应小项内容缺失（不完整）、描述过于简略、方案不能满足项目要求的，方案与实际情况不符、表述不清晰、出现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出现前后不一致现象、前后描述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出现错误、描述有错误的、实施地点区域错误、不符合本项目的采购需求、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何一种情形。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8分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方案，方案包括：①保证在工期要求前完成的工程进度计划；②有效保证计划实施的措施；③针对本项目的工程进度管理措施；④有工期动态管理方案。以上 4 项完全满足的得 8 分，每存在一处缺项的扣 2 分，每存在一处不足或缺陷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 不足或缺陷具体是指：对应小项内容缺失（不完整）、描述过于简略、方案不能满足项目要求的，方案与实际情况不符、表述不清晰、出现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出现前后不一致现象、前后描述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出现错误、描述有错误的、实施地点区域错误、不符合本项目的采购需求、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何一种情形。
	资源配备计划 8分	根据各响应供应商提供的施工机械设备投入计划，包括①施工机械安排；②设备使用情况；③设备维护情况；④保养制度。以上 4 项完全满足的得 8 分，每存在一处缺项的扣 2 分，每存在一处不足或缺陷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 不足或缺陷具体是指：对应小项内容缺失（不完整）、描述过于简略、方案不能满足项目要求的，方案与实际情况不符、表述不清晰、出现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出现前后不一致现象、前后描述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出现错误、描述有错误的、实施地点区域错误、不符合本项目的采购需求、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何一种情形。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6 分	供应商应针对本项目制定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方案，方案内容须包括：①施工原材料质量保证措施；②工程施工技术质量保证与措施；③工程施工现场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以上 3 项完全满足的得 6 分，每存在一处缺项的扣 2 分，每存在

玛多县 2026 年灾后维修项目

	<p>一处不足或缺陷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p> <p>不足或缺陷具体是指：对应小项内容缺失（不完整）、描述过于简略、方案不能满足项目要求的，方案与实际不符、表述不清晰、出现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出现前后不一致现象、前后描述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出现错误、描述有错误的、实施地点区域错误、不符合本项目的采购需求、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p>
<p>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6 分</p>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方案，方案包括：①安全管理体系、安全教育及培训计划；②安全防护制度；③有针对本项目的专项安全生产管理方案和劳动保护措施。能够保障本项目安全措施到位，能有效避免安全事故。以上 3 项完全满足的得 6 分，每存在一处缺项的扣 2 分，每存在一处不足或缺陷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p> <p>不足或缺陷具体是指：对应小项内容缺失（不完整）、描述过于简略、方案不能满足项目要求的，方案与实际不符、表述不清晰、出现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出现前后不一致现象、前后描述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出现错误、描述有错误的、实施地点区域错误、不符合本项目的采购需求、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p>
<p>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6 分</p>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方案，方案包括：①环境保护管理体系；②污染物处理及排放措施；③环境保护技术及管理措施到位。有针对本项目的专项环境保护方案并保障本项目无污染环境事故。以上 3 项完全满足的得 6 分，每存在一处缺项的扣 2 分，每存在一处不足或缺陷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p> <p>不足或缺陷具体是指：对应小项内容缺失（不完整）、描述过于简略、方案不能满足项目要求的，方案与实际不符、表述不清晰、出现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出现前后不一致现象、前后描述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出现错误、描述有错误的、实施地点区域错误、不符合本项目的采购需求、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p>
<p>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专项施工方案 7 分</p>	<p>安全专项施工方案内容完整、可行，方案编制符合有关标准规范，安全施工的措施能够完全满足现场实际情况的得 7 分；安全专项施工方案内容较完整，较符合规范，安全施工的措施基本满足现场情况的得 5 分；安全专项施工方案内容合理，但不够贴合本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3 分；专项方案内容编制一</p>

玛多县 2026 年灾后维修项目

		般，存在部分缺陷的得 1 分；差的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应急方案	6分	<p>根据各响应供应商提供的应急方案，包括①应急响应时间；②应急预案；③应急设施。以上 3 项完全满足的得 6 分，每存在一处缺项的扣 2 分，每存在一处不足或缺陷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p> <p>不足或缺陷具体是指：对应小项内容缺失（不完整）、描述过于简略、方案不能满足项目要求的，方案与实际不符、表述不清晰、出现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出现前后不一致现象、前后描述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出现错误、描述有错误的、实施地点区域错误、不符合本项目的采购需求、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p>
项目管理机构	5分	<p>项目管理班子成员依据《青海省建筑工程施工现场主要管理人员配备办法》要求，配备施工项目部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管理班子成员配备齐全，得5分，每缺少一人扣1分。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需提供岗位资格证书和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p>
企业业绩	6分	<p>供应商近三年（2023 年 05 月 01 日至本公告发布之日止）完成一个类似工程项目的得 2 分，满分 6 分。（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及完工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p>
磋商报价	30分	<p>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磋商最后报价）×30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及《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要求，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生产）产品的价格给予 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注：①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②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本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注：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类似业绩指与本项目在使用功能或结构形式或建设规模类似的施工业绩。

附表

施工项目部主要管理人员配备标准

工程类别	工程规模	管理人员配备标准 (人)	主要管理员	备注
房屋建筑工程	建筑面积≤1万平方米	5	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	建筑面积小于 5000 平方米的工程, 主要管理人员可兼任, 总人数可减少至 3 人。
	1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 5 万平方米	7	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	
	建筑面积≥5 万平方米	10	项目负责、项目技术负责人、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	建筑面积 10 万平方米以上工程, 每增加 5 万平方米, 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应各增加 1 人
市政工程	工程合同价≤5000 万元	5	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	1、合同价低于 1000 万元的工程, 主要管理人员可兼任, 总人数可减少至 3 人。
	5000 万<工程合同价<1 亿元	6	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	2、城市桥梁、地下交通中的隧道工程、轻轨交通中的桥涵工程, 应适当增加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人数。
	工程合同价 ≥1 亿元	10	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	1、工程合同价在 1 亿元以上工程, 每增加 5000 万元, 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各增加 1 人。 2、城市桥梁、地下交通中的隧道工程、轻轨交通中的桥涵工程, 应适当增加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人数。

注:

1. 此标准为主要管理人员最低配备标准。
2. 对于复杂的体育场所、综合性工程以及工期较紧、多班施工作业工程, 在以上配备标准基础上应适当增加现场主要管理人员。
3. 投标报价应按照国家标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和《青海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暂行办法》及青海省建设工程造价计价依据以及工程建设招标文件规定编制。设有工程招标控制价的, 其有效投标报价是指低于(或等于)工程招标控制价的所有供应商的投标总价。供应商的投标总价高于工程招标控制价的应作无效标处理。投标总价、主要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措施项目费得分中按比例扣减的分值不得随意更改。
4. 以包为主。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

20. 推荐并确定成交供应商

20.1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在政采云系统中按顺序确定一名成交供应商；总得分相同时，按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确定；得分相同且磋商报价也相同的，按施工组织设计、应急方案、项目管理机构、企业业绩得分由高到低顺序确定。

20.2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报告推荐的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注：成交供应商在项目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纸质版磋商响应文件（1 份正本、2 份副本），每份磋商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发生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磋商响应文件的正、副本均需打印，并由成交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盖章。磋商响应文件中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须由成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盖章。磋商响应文件须按磋商文件第 11 款要求制作并编制目录、页码。

21. 成交通知

21.1 采购代理机构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上公告成交结果。

21.2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项目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1.3 成交供应商不得将本项目再分包或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或个人，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该供应商成交资格并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八、授予合同

22. 签订合同

22.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双方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工程量清单、施工组织设计、项目管理机构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报采购代理机构审核备案。

22.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订立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工程量清单、施工组织设计、项目管理机构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2.3 成交供应商在法定期限内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按违约处理。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依成交供应商候选人排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并协调双方签订采购合同。

22.4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及其澄清、说明文件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22.5 采购人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九、磋商活动终止

23. 终止情形

23.1 在竞争性磋商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终止磋商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活动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符合要求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3.2 终止磋商活动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

十、处罚

24. 处罚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成交供应商的成交结果无效，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情节严重的，报省财政厅依法进行处理：

- 24.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4.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24.3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24.4 有恶意串通等不正当竞争行为的。
- 24.5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
- 24.6 未按照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的。

24.7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

24.8 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后，因种种原因不能履约或无故拖延履约期的。

24.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十一、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收取对象：采购人。

收费标准：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以及《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项业务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规定执行。收取陆仟元整。

十二、其他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条款执行。

玛多县 2026 年灾后维修项目

发包人（采购人）：_____

承包人（成交供应商）：_____

根据____年__月__日青海鸣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对玛多县 2026 年灾后维修项目竞争性磋商结果和磋商文件的要求。依照《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采购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_____

工程地点：_____

工程内容：_____

资金来源：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_____

三、合同工期

工期：_____

开工日期：_____ 竣工日期：_____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五、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前乙方须向甲方提交合同金额的 3%作为履约保证金。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40%作为预付款，即人民币____元，（大写）：_____。乙方进场施工后，甲方按施工进度向乙方支付进度款，进度款共计总价的 30%，即人民币____元（大写）：_____（具体进度款支付节点待签订合同时约定）。工程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即人民币____元（大写）：_____。

乙方向甲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计人民币____元（大写）：_____，待工程

玛多县 2026 年灾后维修项目

验收合格后转为质量保修金。质量保修金待质保期结束后,由乙方提出书面申请,甲方予以退还。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 1、本合同协议书;
- 2、标准文本的专用条款、通用条款;
- 3、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4、成交通知书;
- 5、磋商响应文件及附件;
- 6、设计图纸、工程量清单;
- 7、工程报价单和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双方有关工程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

七、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责任:工程保修执行建设部《建设工程保修办法》按规定办理质量保修手续。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工程竣工后,为保证工程合理使用期内正常使用,双方协商一致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并按规定向发包人提交 3%的工程质量保修金,待完成质量保修责任、保修期满后支付给承包人。

八、竣工验收

1、工程验收。由发包人、承包人组织、工程质监部门进行验收。

2、质量保证期内如发生工程质量问题,承包人在接到需方通知一周内(以传真日期为准)给予答复,如属于承包人的责任,承包人负责修复、更换,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如因发包人使用不当造成的问题,承包人应积极配合解决,费用由发包人负担,修复或更换时间最长不超过 10 天。

3、如承包人在收到发包人通知七天内没有答复,则视为承包人承认其工程质量问题,发包人有权自行处理,承包人承担由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九、施工要求

1、施工现场应做好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执行《青

海省建筑施工项目安全标准化评价细则》，必须满足国家及地方对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相关规定。

2、承包人必须按照本项目的施工图及国家现行有关施工验收规范、质量验评标准组织施工。建立和健全质量保证体系，以承包人主体行为规范和施工人员的工作质量，确保各单位工程的施工质量。

3、本工程所需主要施工材料均由承包人负责供应，调剂材料需满足设计和符合国家标准，并征得发包人同意。加工订货成品、半成品及构件的供应方式，由承包人按进度、设计要求标准，在征得发包人同意后，负责加工订货，发包人有权对质量负责监督。施工所用的材料、设备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和设计要求，所购的材料、设备必须有生产许可证、质量保证书、出厂合格证，否则，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承包人负责。

4、突出抓好施工过程中的“三控制”，加强全过程质量管理。在施工过程中要认真做好原材料控制、工艺流程控制、施工操作控制；加强每道工序的质量管理，对各工序间的交接检验及专业工种之间交接环节的工程质量应采取有效措施，加强检查验收，抓好全过程质量管理。同时，还应健全为满足施工图设计和建筑物功能要求的抽验检查制度。

5、建筑工程采用的主要材料、半成品、成品、建筑构配件、器具和设备应进行现场验收。凡涉及安全、功能的有关产品，应按各专业工程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进行复验，并应经监理工程师（或发包人技术负责人）检查认可。

6、各工序应按施工技术标准进行质量控制，每道工序完成后，应进行检查。相关各专业工种之间，应进行交接检验，并形成记录。未经监理工程师（或发包人技术负责人）检查认可，不得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

7、承包人必须编制好切实可行的施工进度计划，以保证施工连续均衡、有节奏地进行，合理地使用人力、物力和财力，确保工程按期完成。

8、承包人应建立和健全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和安全生产责任制，认真执行《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提高安全生产工作和文明施工的管理水平。施工现场不但应该做到安全生产不发生事故，同时还应做到文明施工、整齐有序，尽量减少施工噪音和对周围环境的污染，争创“施工现场文明工地”。

9、施工期间应努力做好与发包人、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及质量监督部门的工作协调、配合工作，虚心听取他们的意见和建议，不断改进工作、提高管理水平。

10、单位工程完工后，承包人应自行组织有关人员进行检查评定，并向发包人提交工程验收报告及相关资料。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管理规定和双方在合同中的约定，承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11、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国家、行业的现行有关各专业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验收统一标准。

12、本次采购的主要材料须由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看样订货。

十、违约责任

1、在执行合同期限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不能履行合同时，应立即通知对方，并交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20 天及以上时，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事宜。

2、承包人不能按期交工，除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外，应向发包人偿付延期违约金，按工程总价每日 3‰计算，但金额不得超过工程价的 10%。

3、当发生合同纠纷时，双方本着友好协商态度解决，当达不成共识时由发包人所在地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或人民法院仲裁裁决。

4、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都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必须全面遵守。如有违反，应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经发包人、承包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盖章后即生效；

2、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成交通知、工程量清单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或按《民法典》执行。

4、本合同一式捌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方叁份，乙方贰份，采购代理机构留存叁份备案。

玛多县 2026 年灾后维修项目

发包人（全称）：（签章）

承包人（全称）：（签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传：

电传：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备案部门：青海鸣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经 办 人：

合同备案时间： 年 月 日

(磋商响应文件封面)

第五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鸣升竞磋（工程）2026-018

项目名称：玛多县 2026 年灾后维修项目

采 购 人：果洛藏族自治州玛多县农牧和科技局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附件 1：磋商函及磋商报价表	页码
（一）磋商函	页码
（二）竞争性磋商首次报价表	页码
附件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页码
附件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页码
附件 4：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页码
附件 5：资格审查资料	页码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页码
（二）财务状况报告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页码
（三）项目管理机构	页码
（四）其他资格审查资料.....	页码
附件 6：磋商保证金证明	页码
附件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页码
附件 8：施工组织设计	页码
（一）拟投入本项目的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页码
（二）拟配备本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页码
（三）劳动力计划表.....	页码
（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页码
（五）施工总平面图.....	页码
（六）临时用地表.....	页码
附件 9：类似项目情况	页码
（一）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页码
（二）正在施工的和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页码
附件 10：中小企业声明函.....	页码
附件 1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页码
附件 12：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页码

附件 1：磋商函及磋商报价表

磋商函及磋商报价表

(一) 磋商函

致：_____（采购人）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_____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的磋商总报价，施工工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计_____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一次性交验合格。

我方的上述磋商报价中，包括：安全文明施工费：_____元；规费：_____元；人工费：_____元；暂列金额：_____元；暂估价：_____元。

2. 磋商有效期自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_____天内有效。我方承诺在磋商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磋商响应文件。

3. 随同本磋商函提交磋商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4.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 竞争性磋商首次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磋商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磋商首次报价(元)	质量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
磋商首次报价(大写)				
优惠承诺及其他:				

注: 磋商首次报价必须用大写和小写两种形式报价。磋商首次报价大小写不一致, 以大写为准。磋商报价为总报价, 必须包括: 材料费、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税金、设备费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凡因供应商对采购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供应商: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_____（采购人）

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民族：_____

地址：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_____（采购人）

_____（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_____。

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_____（委托代理人姓名）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针对_____项目的磋商、答疑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资料。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期限：自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_____

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职务：_____ 职务：_____

附被授权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4：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青海省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供应商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青海鸣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三、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四、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不提供“三无”产品、以次充好。

五、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加盖单位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六、认真履行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供应商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资格审查资料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附供应商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副本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二) 财务状况报告及依法缴纳税收和 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按照《政府采购法》第22条规定提供以下相关材料：

1、提供供应商经第三方机构出具的2024或2025年度完整的财务状况审计报告（扫描或复印件应全面、完整、清晰），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会计）报表附注，及第三方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证书；或者提供供应商基本开户银行近三个月内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2、提供近半年内内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附件 6：磋商保证金证明

磋商保证金证明

致：_____（采购人）

我方为（项目名称：_____）项目（采购编号为：_____）递交保证金人民币_____（大写：人民币_____元）已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以基本户转账方式汇入你方账户。

附件：保证金交款证明复印件及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复印件加盖公章。

退还保证金时请按以下内容汇入至我方账户（同递交保证金账户）。若因提供内容不全、错误等原因导致该项目保证金未能及时退还或退还过程中发生错误，我方将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户 名：

开户银行：

开户帐号：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提供保函的供应商可不提供此格式，附保函。

附件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格式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分别按照投标总价、总说明、工程项目投标报价汇总表、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规费、税金项目清单与计价表、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主要材料价格表等标准格式列出。

施工组织设计

1、供应商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

总体概述：（含：施工组织总体设想、方案针对性及施工段划分）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资源配备计划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专项施工方案

其他（如有可自行编辑内容）

编制时应采用图表形式阐明本项目的施工总平面图、进度计划以及拟投入主要施工设备、拟配备本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劳动力、临时用地等。

2、图表及格式要求：

- （一）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 （二） 拟配备本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 （三） 劳动力计划表
- （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 （五） 施工总平面图
- （六） 临时用地表

(二) 拟配备本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 产地	制造年份	已使用台时数	用途	备注

(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供应商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磋商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五) 施工总平面图

供应商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六) 临时用地表

用途	面积 (m ²)	位置	需用时间

附件 9：类似项目情况

(一)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注：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自 2023 年 05 月 01 日至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承建项目（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及完工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类似项目指与本项目在使用功能或结构形式或建设规模类似的施工业绩。

(二) 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注：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扫描（或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附件 10：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致：_____（采购人）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1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人）_____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若无此项内容，可不提供此函。

附件 12：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磋商最后报价表

在磋商期间，由磋商小组确定合格的供应商。合格供应商根据政采云系统提示，自主在政采云平台进行最终报价。

注：1、磋商报价为总报价。必须包括：材料费、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税金、设备费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凡因供应商对采购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及《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要求，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生产）产品的价格给予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供应商如符合“小型和微型企业”标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提供声明函者不予认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注：①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②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本条。

第六部分 采购项目要求

一、磋商内容

玛多县 2026 年灾后维修项目建设内容：玛多县扶贫商贸中心，因风灾导致屋顶吹毁，本次拟拆除剩余原有部分屋面，重新更换合成楼宇树脂瓦屋面，拆除并新建楼宇广告(不锈钢围边亚克力发光字)1 项。

本次采购预算金额为 800000.00 元，最高限价为 792793.60 元。该项目已具备施工条件，现组织磋商活动。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工程量清单。

该项目已具备施工条件，现组织磋商活动。详见工程量清单及现场实际情况。本次采购项目的现场实际情况，请供应商与采购单位自行联系。

二、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1. 本工程量清单是根据磋商文件中包括的、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以及有关工程量清单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编制。约定计算规则中没有的子目，其工程量按照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所标示尺寸的理论净量计算。计量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 本工程量清单应与磋商文件中的有关说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及图纸等一起阅读和理解。

3. 本工程量清单仅是投标报价的共同基础，工程价款按实际完成工程量结算。

4. 补充子目工程量计算规则及子目工作内容说明：_____。

5. 措施项目清单中的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税金应按国家、省级或行业建设主管部门的规定计取，不得作为竞争性费用。

6.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编制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不得擅自改变工程量清单编码、名称和数量。

三、磋商报价说明

磋商报价应根据磋商文件中的有关计价要求，并按照下列依据自主报价。

1. 工程量清单中的每一子目须填入单价或价格，且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2. 工程量清单中标价的单价或金额，应包括所需的人工费、材料和施工机具使用费和企业管理费、利润以及一定范围内的风险费用等。

3. 工程量清单中供应商没有填入单价或价格的子目，其费用视为已分摊在工程量清单中其他相关子目的单价或价格之中。

4. 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必须对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内容全部响应，不能拆分、少报或改变工程量清单编码、名称和数量。暂估价严格按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列入，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5. 磋商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为采购控制价，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报价不得超出此价格，否则，磋商无效。

6. 如工程量清单中出现特定性、唯一性品牌的表述，该品牌仅作为参考，不具有限定性。

四、技术标准和要求

1、工程建设条件：现场已具备施工条件。

2、工程建设地址：果洛藏族自治州玛多县农牧和科技局指定地点。

3、工程建设要求：

(1) 质量要求：合格

(2) 合同履行期限：工期：60 日历天。

(3) 该工程不得转包

(4) 施工现场应做好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执行《青海省建筑施工项目安全标准化评价细则》，必须满足国家及地方对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相关规定。

(5) 承包人必须按照本项目的施工图及国家现行有关施工验收规范、质量验评标准组织施工。建立和健全质量保证体系，以承包人主体行为规范和施工人员的工作质量，确保各单位工程的施工质量。

(6) 本工程所需主要施工材料均由承包人负责供应，调剂材料需满足设计和符合国家标准，并征得发包人同意。加工订货成品、半成品及构件的供应方式，由承包人按进度、设计要求标准，在征得发包人同意后，负责加工订货，发包人有权对质量负责监督。施工所用的材料、设备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和设计要求，所购的材料、设备必须有生产许可证、质量保证书、出厂合格证，否则，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承包人负责。

(7) 突出抓好施工过程中的“三控制”，加强全过程质量管理。在施工过程中要认真做好原材料控制、工艺流程控制、施工操作控制；加强每道工序的质量管理，对各工序间的交接检验及专业工种之间交接环节的工程质量应采取有效措施，加强检查验收，抓好全过程质量管理。同时，还应健全为满足施工图设计和建筑物功能要求的抽验检查制度。

(8) 建筑工程采用的主要材料、半成品、成品、建筑构配件、器具和设备应进行现场验收。凡涉及安全、功能的有关产品，应按各专业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规定进行复验，并应经监理工程师（或发包人技术负责人）检查认可。

（9）各工序应按施工技术标准进行质量控制，每道工序完成后，应进行检查。相关各专业工种之间，应进行交接检验，并形成记录。未经监理工程师（或发包人技术负责人）检查认可，不得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

（10）承包人必须编制好切实可行的施工进度计划，以保证施工连续均衡、有节奏地进行，合理地使用人力、物力和财力，确保工程按期完成。

（11）承包人应建立和健全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和安全生产责任制，认真执行《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提高安全生产工作和文明施工的管理水平。施工现场不但应该做到安全生产不发生事故，同时还应做到文明施工、整齐有序，尽量减少施工噪音和对周围环境的污染，争创“施工现场文明工地”。

（12）施工期间应努力做好与发包人、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及质量监督部门的工作协调、配合工作，虚心听取他们的意见和建议，不断改进工作、提高管理水平。

（13）单位工程完工后，承包人应自行组织有关人员进行检查评定，并向发包人提交工程验收报告及相关资料。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管理规定和双方在合同中的约定，承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14）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国家、行业的现行有关各专业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验收统一标准。

第七部分 工程量清单

(后附)